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

Ji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佳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佳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董事會目前現有之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評估，本集團預期，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虧損淨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6.6百萬港元相比，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及全面開支總額將介乎11.0百萬港元至12.0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業績惡化主要由於收入減少3.8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期間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疫情**」)(尤其是本期間香港爆發第五波疫情)的不利影響。

本公司仍正在確定本集團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參考其目前現有之資料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可能有所調整(如需要)。本集團本期間最終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預期將於2022年8月9日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佳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佩茵

香港，2022年8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佩茵女士及溫雪儀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玉麟先生、*Devin Nijanthan Chanmugam*先生及*Wee Keng Hiong Tony*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jiagroup.co內刊登。